

证券代码：873647

证券简称：奥琳斯邦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奥琳斯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锦宇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799,9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的发展，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预计 2024 年度公司租用关联方常州市武林热油泵有限公司土地房屋用于生产经营的交易金额以及向其购买材料及产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中全体与会股东均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表决不再执行表决权回避制度。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预计 2024 年度公司租用关联方常州市武林热油泵有限公司土地房屋用于

生产经营的交易金额以及向其购买材料及产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即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4,317,006.45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1,8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常辉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白翼、钱江辉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与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奥琳斯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江苏常辉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奥琳斯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之法律意见书》

江苏奥琳斯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